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议回购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为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上市公司发展理念，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和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XIANPING LU（鲁先平）博士提议以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
- 公司将持续评估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具体举措实施进展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努力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积极的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责任和义务，回馈投资者的信任，维护公司市场形象，共同促进科创板市场平稳运行。

一、回购计划主要内容

（一）、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XIANPING LU（鲁先平）博士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有效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增强投资者信心，同时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结合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等因素后，向公司董事会提议，以公司自

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注销、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二）、提议人的基本情况及提议时间

1、提议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XIANPING LU（鲁先平）博士

2、提议时间：2024年1月31日

（三）、提议人的提议内容

1、回购股份的种类：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

2、回购股份的用途：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股权激励、注销、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用途。

3、回购股份的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4、回购股份的价格：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5、回购股份的总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含）；

6、回购资金来源：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7、回购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四）、提议人在提议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提议人 XIANPING LU（鲁先平）博士在提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风险提示

公司将尽快就上述内容认真研究，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说明

(一)、专注主营业务，强化核心竞争力

微芯生物作为中国原创新药领域的先行者，秉承“原创、安全、高效、中国”的理念，专注对人类生命健康造成严重威胁的恶性肿瘤、代谢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中枢神经系统疾病及抗病毒五大领域的原创新药研发，致力于为患者提供可承受的、临床亟需的、具有革命性疗效的创新机制药物。

公司将持续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不断探索和发现针对重大疾病的新机制药物，不断强化核心竞争力。通过优化与完善治理机制和风控措施，降本增效，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用良好的业绩成长回报广大投资者。

(二)、加快推进募投项目

公司将持续严格遵守证监会、上交所相关法规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推进募投项目进展，开发出更多具有差异化临床疗效的新药，不断夯实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

(三)、加强与投资者沟通，树立市场信心

公司将继续主动建立多渠道与投资者交流，积极举办投资者关系活动，开拓与投资者良性互动的多元化有效路径，持续通过业绩说明会、上海证券交易所“e 互动”平台、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专线、接受现场调研等各种形式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建立长期、稳定、

相互信赖的关系。

特此公告。

深圳微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2月1日